

2023年戏剧读后感 莎士比亚戏剧哈姆雷特读后感(大全5篇)

当看完一部影视作品后，相信大家的视野一定开拓了不少吧，是时候静下心来好好写写读后感了。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戏剧读后感篇一

《李尔王》约写于1620xx年，取材于英国民间一个古老的家喻户晓的传说，是莎士比亚四大悲剧之一。故事讲的是年老昏聩、刚愎自用、目光无识的李尔王把国土分给了虚伪的大女儿吕甘、二女儿贡纳莉，却把诚实率直善良不会取悦父王的小女儿科第丽霞驱逐到国外。科第丽霞被迫离家出走，与爱她的法兰西国王去了法国。李尔王自己仅保留国王的尊号和一百名侍从，准备轮流住在两个女儿家中安享晚年。谁料两个大女儿达到目的后却原形毕露，把老父赶出家门，李尔王饱受颠沛流离之苦。小女儿得知李尔王的凄惨遭遇，起兵讨伐两个姐姐，不幸失败，最后被俘含恨自刎，李尔王也在悲痛疯癫中死去。当然，两个坏女儿的下场也是可悲的。

李尔王这个糊涂虚伪的老国王，因为自己的虚荣之心，害了自己更害了那个善良天真的小女儿科第丽霞，在我们看来他遭到这样的后果是活该、是自食其果，话又说回来，人到老年遭受到如此的待遇应该说是他一生中最苦的果子了，更惨的是最善良的女儿又死在了自己的前头。可是我们有没有想过他是一个平常人，是和我们一样的平常人，如果他在年轻的时候没有听别人的劝言和真话的时候又怎么能够在自己的王位上做到现在，又怎么能够把自己的国家治理得如此呢？可是，由于他平时身居高位，长期生活在一呼百诺的宫廷之中，周围都是争先恐后向他邀功献媚之人，所有的人或事都围绕着他转动，以他的好恶为好恶，以他的是非为是非。年月深

久，他就像一个上了瘾的吸毒者，奉承和献媚成了他生活中必不可少的必需品，每一刻都离不开歌功颂德。

当他失去了王位、权势，历尽磨难，却因而恢复了人性，他临终的悲鸣不是为当初他迷恋的宣赫的声势、帝王的威严，而是为了当初被他驱逐出宫受到他诅咒的小女儿，但他却不能从她的长眠中唤回她那颗洋溢着仁爱的热心了，正因为这种种的遭遇他懂得了最宝贵的是不能用金钱、权势收买的人间真情。

可是，正当两个女儿都向他献媚花言巧语，哄得他兴高采烈的时候，偏偏小女儿科第丽霞没有摇尾乞怜似的向他奉承，不怕和他顶撞，大大扫了他的兴，一怒之下把小女儿赶出了自己的国家。小女儿科第丽霞是善良的、天真孝顺的，同时她也待执冲动的，如果只有自己知道自己的善良、孝顺又有什么用，既然知道自己的两个姐姐是什么样子的又为何不能在此争得一地之位，以此来为自己为老父铺好一条后路呢？保持自己的尊严和作风是没错，可是人有的时候是需要用言语向他人表白说明的，有的时候言语比行动的作用要大得多。她也是幸福的，因为自己的一无所有而得到了一个真心爱她的郎君，这是她的两个姐姐不曾也不可能拥有的，她是一直活在爱与被爱之中的。但同时她也是冲动的，因为父王受到了两个姐姐的狼心狗肺的对待而出兵讨伐她们，到最后失败受辱而死于狱中，这难道不是她的冲动吗？自己心善不忍，那也要在有把握之时做有把握之事呀，可她在自己没有准备完善的时候冒然地出兵又起有不败之理。

李尔王的大女儿吕甘和二女儿贡纳莉更不用说了，是一个狠毒、不忠、不孝、不贞、无知的女人，为了各自的利益驱赶自己年迈的老父，为了自己心中喜欢的浪人而毁灭自己的家，更是相互残害生命，直到死都不知道她们喜欢的那个男人也同样是一个狠毒的男人，而他只是在不断地利用她们罢了，或许是因为她们竖土的拥有都而对待依附她们的丈夫不屑一顾，甚至骂自己的丈夫是懦夫，可怜的两个男人，因为权利

而葬送了自己的幸福一生。她们根本就没有一个为人妻、为人女的样子，可能她们直到死都没有明白一个为人的道理吧！

这里最坏的、用谋最高一筹的应该说是葛罗斯脱的私生子爱特门了，为了家产、为了更高的地位同样是迫害自己同父异母的哥哥，更是害了一直把他当作孝子的父亲，这些对他来说还不够，居然用自己的相貌和花言巧语把所有的人哄得团团转，最终有两个女人因为他的虚情假意而死于自己的手中，而他自己到最后一无所有，还葬送了自己。说真小人可恶，可像他这样的带着假面具的伪君子更是比真小人可恶得太多太多。

其实，话又说回来，这种伪善并不是他的个人原因所造成的，也不是他当初想要的，是周围的环境把他造就成了这样的一个人，正因为他是个私生子，所以周围的人才会对他有种种不礼貌的称呼和对待，他和埃特加同为葛罗斯脱之子，可是他们的待遇却截然不同，这就对伪善的他造成了一种很深很重的影响和内心的创伤，这难道是他的错吗？并不完全是，只不过是别人和社会对他有所不公罢了。

葛罗斯脱和遭遇与李尔王有相似之处，他是因为轻信了爱特门的话，遇到爱特门的告密而失去了自己的双眼，他虽然失去了双眼，可他找回了自己的孝顺忠心的儿子埃特加；他虽然失去了双眼，但他心中的那双眼亮了，不会因别人的外表而再轻易地想念他人了。

这个故事中最忠诚、忠心耿耿的人应该属肯脱这位老臣了，他因为自己的真言而被李尔王放逐，可他没有因为李尔王的昏慵而怀恨在心，更没有因此而离开这位可怜的老国王，他知道李尔王是一位好君主，只是太容易被花言巧语所迷惑罢了，所以他要不辞辛苦地陪伴在他的身边，就在李尔王最艰难饱受颠沛流离之苦的时候都没有离开过他一步，甚至为这个从前的老国王而奔波，为他向善良的科第丽霞求救。应该说肯脱是一个聪明灵活的人，他知道自己该如何改变自己，

最后李尔王的得救与小女儿的相识都是多亏了他。

这个故事虽是在遥远的古国，可是我们现实生活中也有太多太多这样的例子。我们都喜欢甜言蜜语的人，喜欢夸赞之语，到最后不也正是它们害了我们嘛！这不正是对那些口蜜腹剑的阴谋家的谴责吗？在现实生活中现象和本质，外表和内容往往都有很大的差别，我们不能因为现象和外表而失去理智成为下一个李尔王，“金光灿灿的并不全是黄金！”

戏剧读后感篇二

我买了一本美绘少年版本的《莎士比亚戏剧故事》。这本书的故事都是英国文艺时期伟大的剧作家、诗人莎士比亚的代表作品。

一个个故事都有惊心动魄的情节，一个个人物都刻画得惟妙惟肖，一个个结局尽管有喜有悲，却都牵动着我的心。我为李尔王报不平，为哈姆雷特的孝心所感动，为麦克白的愚蠢和贪心感到悲哀。每个故事都描写得很深刻，让我百看不厌。妈妈问我哪个故事印象最深，我觉得每个故事都一样深深地刻在我的脑海里。

莎士比亚在几百年前写的故事流传到今天仍有那么大的吸引力，难怪人们都称他为“人类最伟大的戏剧天才”。

戏剧读后感篇三

莎士比亚，十六世纪后半叶到十七世纪初英国最着名的作家，也是文艺复兴时期人文主义的集大成者。它影响深远的作品有《罗米欧与朱丽叶》。其代表作最高峰的四大悲剧《王子复仇记》、《奥赛罗》、《李尔己》和《麦克白》。我所读的就是堪称世界最悲剧的《王子复仇记》主人公哈姆雷特也成了最复杂的文学典型之一。

《王子复仇记》是将讲述一位丹麦王子复仇的悲惨故事。故事说：丹麦王子哈姆雷特的父皇;;老聃麦网离奇的死亡。因此，王子十分困惑和伤心。在敌楼上他见到了他死去的父皇的灵魂，父王的灵魂告诉他是现任的国王克劳迪亚斯把他给杀死了。为了证实，聪明的他，最终证明了父亲说的话，并且找出了真凶。此后，哈姆雷特也开始了他的复仇计划。但在复仇计划中失去了他的爱人奥菲莉娅，最后奥菲莉娅的哥哥奥提斯被国之利用与王子交战，结果，当真像大白于天下时，所有人也为此死去。

看完后，我觉得哈姆雷特真的很可怜。原来快乐的他却在父亲死后不久，背上了父亲灵魂施加的包袱。他每天都活在复仇的痛苦之中，被迫装疯的他，身心疲惫，哈姆雷特真是活得累极了，多想让自己放松呢?可是他不能放松，因为他那丑恶的叔叔在他的身边安插了好多，一旦发现，就是死路一条。这些密探也不过就是他的朋友。从哈姆雷特身边的朋友一个个背叛中，我看到了人类良知的泯灭。那些曾经要好的朋友为了金钱露出了一副副贪婪的嘴脸!再回头说说王子吧!我不得不佩服他的勇气和智慧，就是他的聪明，是他一次又一次逃过了克劳迪亚斯为他设下的圈套。他是很勇敢而且很聪明，但是他善良的本性却出卖了他!他相信所有的人都向他一样善良。他相信奥提斯是善良的，所以他答应了决斗。也就那样死在了奥提斯的毒剑下，我想，也许他的死是必然的。

哈姆雷特向我们一样真实，但又比我们伟大。他以自己的“毁灭”毁灭了丑陋的叔叔克劳迪亚斯、深深的吧丑陋的现实次了一刀、成就了他的祖国;;丹麦、留下了振聋发聩的“哈姆雷特命题”。他是与恶劣世俗同归于尽的悲剧英雄，但他悲壮不悲观。

其实悲剧共有一种深刻的美，悲剧纯在的意义就在于他不只赢得人们一掬同情的眼泪，而是通过对悲剧的产生、发展、结局的整个过程唤起人们对生命意义的严肃思索。悲剧也是通过对一切必然性的揭示，表达了对真、善、美的肯定。

戏剧读后感篇四

《你的长夏永不凋零》是英国伟大文学巨匠莎士比亚的一首充满人文内涵的诗作，这也是莎士比亚十四行诗的代表作。而这首诗在形式上是一种变体的十四行诗，与传统的意大利布局风格不同，并且内容中采用了新颖巧妙的比喻，让人感觉耳目一新。

戏剧读后感篇五

最初接触雷雨是上高中时，课本上讲的，当时听老师讲了那么多还是不能从中有所感悟。直到最近我有一次读它，才真正从中思考分析。曹禺曾说：“我从小失去了自己的母亲，心灵上是十分孤单而寂寞的”。这句话让我知道他的一生并不是顺利的，平坦的。这也让我更加深信正是这些痛苦的经历，才使他产生了伟大的作品，诉说的渴望出自生活中所承受的苦难。

周朴园，作为剧中中心矛盾的焦点，无疑是情感冲突最激烈之存在。年轻时爱上侍萍的周朴园，或许还能说是仍有一丝纯净残留。可自那个年三十之夜，他听任家中长辈将梅侍萍赶走，随后娶了门当户对的阔小姐时起，他的心灵已彻彻底底成了利益至上的最佳写照。在三十年后，他重又认出侍萍的那一刻，他所表露出来的情感，不是久别重逢的喜悦，而是彻头彻尾的猜忌，怀疑与恐惧。他想到的，是侍萍是到来也许会对他的地位，利益所造成的威胁，是真相揭穿后自己将面临的尴尬处境，而不是对待萍悲惨遭遇的同情和怜爱。他口口声声的说他一直留着她喜欢的家具，说他保留她的习惯，珍视那绣了梅花的旧衬衣，可说到底，这些都不是因为爱，都是因为要彰显他那早就不存在的良心，告示天下的人——“看！我是个有情有义的君子！”其实哪里有什么情呢即使曾经有过，那也在三十年的时光中消失殆尽，他如今的一切的一切——包括给侍萍五千大洋，承诺包管她的生活开支，要她们永远不再踏入周家的大门——全都，全都，是为了他

自己。对他而言，爱情早已是漫长生命中的一点佐料，可有可无，如梦一般不切实际。这个资本家的代表，早已在商界的“熏陶”下血肉模糊，面目全非，不成人形。

至于鲁侍萍，悲剧的核心承受者，她的命运无疑是坎坷苦难的，但何尝又不是可悲的。回想三十年前的那场爱情，她也是错误缔造者之一。可女人啊女人，你为何纠缠一场无疾而终的情爱三十年，三十年以后还仍拘泥于自己所受的委屈与灾难爱也好，恨也好，难道最终受伤的不是自己么。既然如此为何又苦苦沉溺，深陷其间你将这一生的苦难归于命运，归于看不见莫不着的生命之线，念叨着如何苦如何凄惨，紧紧抓住那血红色的恨意，执拗的不愿放手。难道这就是你生命价值的所在么堂堂正正的对峙，随后潇潇洒洒的扬头离去，总比自行降自己于他人身下要舒畅，不是么。